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13)

- (1)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及**
(2)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刊載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以下各項目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 (a) 陳煥鐘先生已退任本公司之所有職務，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b) 梁貝怡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提呈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持有人(分別為「股份」及「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作為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315,514,615股，為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數目。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有權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除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持有133,214,760股未歸屬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5%)，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7.05A條及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其他股東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的通函中表明其擬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i)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或以其他方式持有任何庫存股份)，以及概無庫存股份的投票權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及(ii)本公司並無已購回但尚未註銷的股份。

本公司董事，即邱暉堯先生、蔡佩君女士、李義男先生、胡嘉和先生、張舒卿女士、陳立傑先生、陳煥鐘先生及馮雷明先生，已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詩亮先生因海外事務安排未能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所有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投票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186,766,870 (99.8169%)	7,680,092 (0.1831%)
2.	(a) 批准宣派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02港元。	4,194,446,962 (100.0000%)	0 (0.0000%)
	(b) 批准宣派本年度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002港元。	4,194,446,962 (100.0000%)	0 (0.0000%)
3.	(a) 重選李義男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086,059,965 (97.4159%)	108,386,997 (2.5841%)
	(b) 重選劉詩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192,509,965 (99.9538%)	1,936,997 (0.0462%)
	(c) 委任梁貝怡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4,194,446,962 (100.0000%)	0 (0.0000%)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4,193,817,965 (99.9850%)	628,997 (0.0150%)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29,853,118 (96.0759%)	164,593,844 (3.9241%)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投票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5.	A.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多於已發行股份數目20%之額外股份。*	3,992,859,318 (95.1939%)	201,587,644 (4.8061%)
	B.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多於已發行股份數目10%之股份。*	4,193,984,962 (99.9890%)	462,000 (0.0110%)
	C.	擴大第5A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加入根據第5B項決議案授出之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	3,867,203,318 (92.1982%)	327,243,644 (7.8018%)
由於第1至5項提呈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第1至5項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提呈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所投票數及佔投票股份總數概約百分比乃按照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之變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陳煥鐘先生(「陳先生」)退任及建議委任梁貝怡女士(「梁女士」)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及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有關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函(「通函」)。

董事會宣佈，陳先生已退任本公司之所有職務，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陳先生在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

茲提述載有梁女士的個人履歷詳情之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梁女士的個人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女士，47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頒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梁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梁女士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起為毅行教室慈善基金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的獲豁免慈善組織）董事委員會成員及司庫。她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八月至二零二六年五月期間，擔任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期間，擔任訓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的財務總監、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此外，彼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梁女士在財務合規、庫務管理、稅務及處理其他財務相關事宜方面擁有超過二十年之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梁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邱暉堯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邱暉堯先生（主席）、蔡佩君女士及李義男先生

執行董事

胡嘉和先生、張舒卿女士（首席執行官）及陳立傑先生（首席財務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雷明先生、劉詩亮先生及梁貝怡女士

網址：www.pousheng.com